

附件 2: 长沙市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审批单

编号: (2026) 033 号

施工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湘江长沙至城陵矶一级航道建设工程湘江长沙综合枢纽三线船闸工程
施工地点	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潇湘北路
夜间施工原因	根据省委省政府下达的年度产值计划要求, 工期十分紧迫。为保证湘江长沙综合枢纽三线船闸工程建设进度, 我部特向贵局申请夜间施工证明
审批意见: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三条、《湖南省环境保护条例》第二十条第一项和《长沙市城市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三款之规定, 经审查, 提出以下审批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同意你单位自 2026 年 4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 (共 15 日) 晚 22 点至晨 06 点对该项目进行夜间连续作业。2. 在夜间连续作业前 1 天, 须在施工铭牌中的告示栏内和周边主要居民点张贴批准文件复印件。3. 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 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做到文明施工。4. 若政府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应严格按照应急管控各项要求, 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 有计划地实施应急措施, 减少污染物排放。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4 月 12 日 长沙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专用章 (10)</p>
备注	本批准文件一式三份, 生态环境部门、城管执法部门、申请单位各持一份。

